

证券代码：831428

证券简称：数据堂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数据堂（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齐红威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数据堂（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639,814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6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4 人，董事窦勇、龚印华因个人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数据堂（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第二次修订稿）》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数据堂（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第二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23-04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109,5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股东齐红威参与员工持股计划，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数据堂（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修订稿）》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数据堂（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修订稿）》（公告编号：2023-04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109,5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股东齐红威参与员工持股计划，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数据堂（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第二次修订稿）》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数据堂（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第二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23-04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109,5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股东齐红威参与员工持股计划，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审议结果具体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等有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提前终止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等；
- 3、授权董事会对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作出决定；
- 4、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及对应标的股票的限售和解除限售的全部事宜；
- 5、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相关登记结算业务及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
- 6、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行政

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7、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109,5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股东齐红威参与员工持股计划，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数据堂（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数据堂（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9 日